

##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60）。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长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长盛”）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5年。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本次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8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权，以持股比例为限），保证责任期限为自授信启用之日起不超过5年；安徽长盛的其他股东嘉善智全贸易有限公司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由于授信银行要求调整部分担保条款，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对部分担保条款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公司本次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8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权，以持股比例为限）；安徽长盛的其他股东嘉善智全贸易有限公司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本次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安徽长盛的其他股东嘉善智全贸易有限公司以其全部财产按其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相应反担保。

除上述调整外，其他担保条款内容不变。

本次调整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安徽长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8年7月31日
- 3、住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外环东路99号
- 4、法定代表人：金星男
- 5、注册资本：人民币7,500万元

6、经营范围：工程机械配件、汽车配件、农用机械配件、通用机械配件的设计、铸造、精加工、调质、热处理、销售、技术服务；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销售；从事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系：安徽长盛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8,963,065.63	20,672,434.07
负债总额	35,418,267.28	17,550,278.4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5,418,267.28	17,550,278.4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净资产	73,544,798.35	3,122,155.66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817,340.09	0
利润总额	-1,314,428.53	-140,773.12
净利润	-1,314,428.53	-140,773.12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安徽长盛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担保的期限和金额等具体方案将以安徽长盛与授信方协商后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

### 四、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安徽长盛资产质量良好，生产经营正常，因实际生产经营资金

周转需要，拟通过申请银行授信的方式获得资金支持，从而提高其经营效益。公司本次调整部分担保条款，为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安徽长盛的生产经营，有利于促进其业务的持续发展。安徽长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长盛的其他股东嘉善智全贸易有限公司按其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相应反担保，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调整部分担保条款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长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获得银行贷款授信提供担保，增厚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本。公司本次调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部分条款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没有重大影响，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帮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8,000万元（暨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11%，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除前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违规担保或逾期担保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27日